

济南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孙晓刚：

公租房建设必须不折不扣、不走样

本报5月2日讯(记者 马云 喻雯 实习生 袁苗)“必须不折不扣、不走样地建设好公租房!”2日,在济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系统开展“五服务”活动动员大会上,济南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孙晓刚对公租房建设提出要求。他表示,要加强对公租房建设的监管,保证全市公租房建设健康持续发展。

“从今年开始,济南市要加

大企事业单位在自有土地上建设公租房的力度。要加强监管,一定要求企事业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的规定政策,不折不扣、不走样地建设好公租房”。孙晓刚表示,如果监管不到位就会出现职工集资建房等问题。公租房建设要健康持续地走下去,加强监管非常重要,如果监管跟不上,一旦走了样,就无法完成任务。

孙晓刚要求,房管部门要会

同发改、环保、国土等部门,进一步对企业建设公租房研究,对符合条件的加快审批,争取在6月底以前要开工一批,所有1.5万套要在9月份前全部开工。

对房产历史遗留问题,孙晓刚要求抓紧处理。他表示,住房涉及到百姓的切身利益,市民关注度非常高,解决好房产证问题意义重大。“要提高效率,该发的一定要快发,加班加点,抓紧对

符合政策的遗留问题处理好,更复杂的问题要群策群力。”孙晓刚说,“老百姓这辈子就是想要房产证,农村老百姓干一辈子就是想盖房子,在城市大家都要有房产证日子才过得踏实,所以要积极地回应群众的期盼。”

对此次“五服务”活动,孙晓刚指出,最终要以市民满意为标准。“服务到不到位,不是在家里

开个会,写写心得体会,内部都觉得挺好就行的,如果社会反映不行,就是零。”孙晓刚说,房管局要接受全市民监督,要以老百姓和社会满意为标准。“活动已经提出来了,开弓没有回头箭,一定要有好的结果,要一抓到底。不仅要给干事的创造环境,同时不能给不干事的人留下空间。就是激励大家多干事、干好事,让群众满意。”

45项房管举措,件件责任到人

济南市房管局局长刘胜凯详解“五服务”活动出台的台前幕后

本报记者 喻雯 马云云



建立网上办证大厅、规范小区停车管理……2日,济南市房管系统召开开展“五服务”活动动员大会,向社会做出“五服务”承诺,并明确提出45项创新举措。

这45项举措是如何确定的?“五服务”又如何保证落到实处?2日,济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刘胜凯接受本报专访,细说其出台的台前幕后。

▶ 房地产交易服务大厅下一步将变为房管行政审批服务中心,实行一个窗口对外,进一步缩短服务时限。 通讯员 李钢 摄



服务好不好,老百姓感受最真切

“服务群众、服务基层、服务企业、服务发展、服务驻济单位”,2日,济南市房管部门郑重向社会做出“五服务”承诺,其中的45项举措条条清晰具体,与市民生活密切相关。

“房管局全称是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,住房保障是政治任务,房产管理是最直接的民生工程,承担的住房保障、住房制度改革、物业管理、房

产交易管理等,每一项都直接为老百姓服务,我们的服务好不好,直接展示了每个职工和房管局的形象。”在城建系统工作多年的刘胜凯深知老百姓对住房的感情,他认为房管系统做得怎么样,老百姓感受最直接也最真切,归根结底就两个字——服务。

除了日常工作,房管局还作为济南市建设美丽泉城领

导小组成员单位,承担着老城区、西区、东区、滨河新区、治理交通拥堵等5个指挥部的具体工作任务。“任务非常重,人就这么多,怎样释放大家的积极性,把任务完成好?没有良好的服务意识,没有一流的工作标准,没有有力的方法措施,是绝对不行的。”刘胜凯表示。

然而,另一个现实是,在以往的风评测评中,市民对房管

部门的工作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建议,反映了市民对房管工作的新期待。“怎样以良好的服务状态和高效的标准来面对市民的期待?”这引发刘胜凯思考。在这样的背景下,房管部门确定在系统内展开“五服务”活动,统领全局一到三年的工作,希望在系统内形成一条心、一股劲、一根绳,在服务市民的同时,形成“钢班子”、“铁队伍”。



济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刘胜凯。 本报记者 王媛 摄

公租房申请政策 预计上半年出台

保障性住房建设是房管部门近几年的一项重要工作。“今年保障房竣工、配租,数量上没问题。目前来看,开工上有一定困难。”刘胜凯坦言,开工难主要是公租房,主要原因是选址、融资、征收拆迁等问题。截至目前,开工1.8万套保障性住房的任务已完成过半;竣工7500套的任务进展符合预期;配租5000套(间)保障性住房的任务按计划稳步推进。

公租房在今年是首次实施配租,房管部门为此专门开展了公租房政策的调研工作,并已初步拟定了《济南市2012年度享受公共租赁住房政策有关标准》,预计今年上半年出台。《济南市公共租赁住房申请程序》也即将出台,确保各类保障性住房资格的申请受理。

“公租房首批配租将于下半年开展。”刘胜凯说,目前沁园新居公租房建设速度较快,预计8月可以竣工,可提供558套住房。同样位于高新区的孙村安置房目前正在做室内改造,改造后可提供2544套(间),计划年底可实现配租。

此外,济南市房管局已初步拟定了《济南市廉租住房使用管理暂行规定》,正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,然后上报市政府研究。

七八个来回才敲定45项举措

在2日召开的“五服务”活动动员大会上,房管部门确定了45项创新举措。据刘胜凯介绍,这45项举措,是经过了前后七八个“回合”才最终敲定的。

“既要有适当的目标,又要实事求是。”刘胜凯说,确定要开展活动后,房管局要求分

管局长和分管处室先查找不足,“根据形势发展需要和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,哪些没做到的,该‘长高’的‘长高’,一些原来没有需要加上的,该‘产生’的‘产生’。”刘胜凯说,同时还要保证目标切实可行,“抬手能够到的,都列进去,跳起来都能够不着的,甚至三年内

都解决不了的问题,就先放一放,作为发展思路。”

经过梳理,所有意见被分为几大类,包括物业管理、保障房建设、产权登记、房改等等,收集上来放在局长办公会上再讨论,由大家再梳理再研究。“自上而下、自下而上,半个月,这样上上下下七八个来回,

把开始确定的近70项举措,慢慢梳理到50多项,最后确定为现在的45项。”

最终确定的45项举措个个具体,并明确了责任人和处室,“我们要求不能说空话、套话,能量化的要量化,要有目标,不能量化的要确定大家认可的目标。”刘胜凯表示。

责任到人,达不到目标要问责

据刘胜凯介绍,目前济南市房管系统已经成立了“五服务”活动领导小组,将任务进行分解。同时,还要成立领导小组下的具体工作班子。“分管领导是谁,责任处室是谁,

都要非常明确,达不到目标就要问责,下一步还要出台配套办法。”刘胜凯说,“对因工作不认真、落实不到位、工作效率低下,造成工作延误的,进行通报批评,限期整改。对活

动中不积极履行职责,出现问题,群众反映强烈、造成不良影响的,要追究有关领导和相关责任人的责任!”

2日,45项举措正式向社会公布。在刘胜凯看来,一经

公布,就是郑重的承诺,“不说空话,活动不是开一次会、做做动员、喊喊口号就完了,既然做了承诺,大家压力都非常大,也正因为压力大了服务才能提高。”